

株洲市公交站场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二期）

2024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支出概况

（一）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株洲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58 年，是市属公益性、服务性国有企业，主要经营城市公交客运服务、新能源投资运营、文旅运输、公务用车服务、广告传媒、物业服务等业务。下辖株洲公交巴士有限责任公司、株洲公交健宁交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株洲市交通公务用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株洲市公交广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株洲市公交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株洲市站场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株洲市运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七家全资子公司，株洲公交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湖南中普湘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两家控股企业，株洲村镇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湖南北汽银建巴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株洲市电动汽车示范运营有限公司、湖南京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四家参股企业以及非独立核算的公交票务结算及智能调度中心。

公共交通是城市公用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经济建设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公交场站是支撑公交运营的基础性设施，对提高公交服务水平、集约利用公交

运营资源具有决定性作用。特启动株洲市公交站场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二期）建设推进公交都市建设，充分发挥示范创建的带动引领作用，持续提升城市公共交通保障能力和服务品质，缓解城区停车位不足、新能源车充电难问题，同时可以充分利用公交站场停车、充电资源，盘活存量资产资源。

（二）资金基本情况

株洲市公交站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二期）本次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建宁大桥（三桥）公交站场建设工程项目及株洲市晏家湾停保场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两个子项目建设。

（三）资金绩效目标

本项目包含 5 个子项目（株洲市晏家湾停保场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新塘路东公交首末站及停车设施建设工程、石峰大桥（东）公交站场停车场扩建工程、建宁大桥（三桥）公交站场建设工程、株浏（金山）公交基地停车场及附属工程）。项目拟新建一栋停车楼、建设公共停车坪、停车智慧管理平台，以及区内道路、围墙、给排水、供配电、充电基础设施等附属工程。本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113484.75 平米，停车楼建筑面积 1615 平米，停车位共 1805 个。

二、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专项债资金及自筹资金的情况

项目估算投资总额 31922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10300 万元，（本次申请 1000 万元，未来拟申请发行 9300 万元）其他资金：21622 万元

（二）专项债券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4 年株洲市公交站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二期）发行专项债券 1000 万元。2024 年 11 月，拨付到位资金为 1000 万元。

截止至 2024 年 12 月末，专项债资金 1000 万元已使用完毕。其中：建宁大桥（三桥）公交站场建设工程专项债资金支 803.63 万元，株洲市晏家湾停保场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专项债资金支付 196.37 万元。

（三）专项债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到位后，实行专户、专账管理，按《专项债资金使用管理规定》规范使用。专项债资金的使用和支付由株洲市交通运输局与株洲公交集团共同审核，采用双方联签的方式进行支付，做到了专款专用，无虚报、瞒报及挪用专项债资金的现象。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各种帐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支出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管理情况

该项目在施工工程中严格现场监管，项目建设参与单位及质安处也积极参与管理，确保了工程质量及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目前已完成建宁大桥（三桥）公交站场建设工程、株洲市晏家湾停保场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招投标工作，建宁大桥（三

桥）公交站场建设工程已全部完工，株洲市晏家湾停保场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已完成 25%工程量。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决策情况

株洲市公交站场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二期）的项目决策依据株洲市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并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制定了年度实施规划。决策过程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二）执行过程情况

2024 年 2 月 6 日，在市发改委办理了株洲市公交站场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二期）立项，截止目前株洲市晏家湾停保场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及建宁大桥（三桥）公交站场建设工程报建手续一件三证齐全。该项目在施工工程中严格现场监管，项目建设参与单位及质安处也积极参与管理，确保了工程质量及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三）项目支出产出情况

1、建宁大桥(三桥)公交站场建设工程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45914.58 平米，主要新建公共停车坪 23503 平米，停车位 757 个，以及区内道路、围墙、给排水、供配电、充电基础设施、物业管理用房等附属工程；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工程已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2、株洲市晏家湾停保场及停车设施建设项目：拟拆除荷塘区晏家湾公交基地部分建筑后新建一栋公共停车综合楼、建设公共停车坪、停车智慧管理平台及充电基础设施等，并对原有

附属用房、配套设施等进行提质改造:本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21223.96 平方米,公共停车楼总建筑面积 2761.33 平方米。其中:新建公共停车综合楼 1615 平方米,保留并改造建筑面积 1146.33 平方米,公共停车坪面积 10100 平方米,停车位 195 个。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工程处于在建状态,尚未完工。工程进度如下:进行原有房屋拆除及基础施工。

(四) 项目支出效益情况

1、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完善公共交通系统相关配套设施、助力公交都市创建,改善居民出行条件,具有重要社会意义。

2、本项目的实施可建设功能完善、设施完备的公共停车设施,缓解停车乱、停车难,完善城市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治理环境,具有很好的社会效益。

3、本项目建设可以充分利用公交站场停车、充电资源,盘活存量资源,符合国家政策和发展方向。

株洲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5 月 9 日

